

406011 南宁市国土资源出让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2024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2024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南宁市国土资源出让服务中心及所属单位主要职责和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主要职责。

南宁市国土资源出让服务中心承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矿业权交易相关事务性和服务性工作；承担土地二级市场交易相关事务性和服务性工作，为二级市场提供交易平台、场所设施、交易鉴证等服务。

（二）主要任务。

统筹谋划好明年出让计划，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结合当前市场发展形势和需求，积极统筹谋划好2024年土地供应工作，为进一步提升土地供给的精准度，编制市本级

（不含武鸣区）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计划，对用地出让总量、结构、布局、时序和方式做出合理安排，争取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土地，提高成交率，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和产业振兴，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土地要素保障。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用地服务更加精准高效。

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以服务企业为目的，更加积极主动地走访服务意向企业，了解企业用地需求，精准配置土地，及时解决企业遇到的困难和问

题，着力促进土地出让项目快速落地。

二、机构设置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1. 本级单位和内设机构

南宁市国土资源出让服务中心机构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南宁市自然资源局管理，机构规格为副处级，单位性质为自收自支，财务上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收入全额上缴财政，所需经费由市财政全额拨款保障。南宁市国土资源出让服务中心内设六个科室分别为：出让一科、出让二科、市场科、矿业权出让科、综合科、财务科。

2. 所属单位

隶属南宁市自然资源局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仅有 406011 南宁市国土资源出让服务中心本级一个二级预算单位。

三、编制现状和人员构成

（一）编制现状。

中心编制数 21 人，其中事业编制（含老人老办法工勤）19 人，新人新办法工勤 2 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20 人，其中事业编制（含老人老办法工勤）18 人，新人新办法工勤 2 人。外聘

人员 70 人。

（二）人员构成。

一是年龄方面，我中心在岗职工平均年龄为 34 岁，其中 35 岁及以下 57 人，36 岁至 44 岁 23 人，45 岁及以上 10 人。二是专业方面，我中心在岗职工国土资源利用类专业 14 人；土木（建筑、材料、给排水、交通运输等）工程类专业 2 人；城市规划（园林）类专业 2 人；其他类专业 72 人。

第二部分：2024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 1674.75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2228.61 万元，减少 553.86 万元，下降 24.85%，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2.80 万元，同比减少 955.81 万元，下降 42.8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01.94 万元，同比增加 401.94 万元，增长 1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同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同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5. 单位资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同比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

6.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同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二)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部门支出总预算 1674.75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2228.61 万元，减少 553.86 万元，下降 24.85%。

1.2024 年当年支出预算（不含补助县区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 5 类，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1 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 53.28 万元

(3)城乡社区支出 401.94 万元

(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7.29 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 42.32 万元

2.2024 年当年支出预算（不含补助县区支出），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其中：

(1) 基本支出预算。

1) 301 工资福利支出（类）539.63 万元

01 基本工资 82.93 万元

02 津贴补贴 4.88 万元

03 奖金 0.65 万元

07 绩效工资 268.70 万元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43 万元

- 09 职业年金缴费 27.79 万元
-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7 万元
-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49 万元
-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6 万元
- 13 住房公积金 42.32 万元
-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
- 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45.85 万元
 - 01 办公费 2.52 万元
 - 02 印刷费 0.57 万元
 - 05 水费 0.49 万元
 - 06 电费 2.22 万元
 - 07 邮电费 1.40 万元
 - 11 差旅费 6.80 万元
 - 13 维修 (护) 费 0.69 万元
 - 15 会议费 1.25 万元
 - 16 培训费 0.64 万元
 - 17 公务接待费 0.90 万元
 - 28 工会经费 7.05 万元
 - 29 福利费 1.55 万元
 -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5 万元
 -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2 万元

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类) 5.69 万元

02 退休费 5.69 万元

(2) 项目支出预算。

(1) 工资福利支出 (类) 645.68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425.36 万元

(3) 资本性支出 (类) 12.54 万元

(三)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272.8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2228.61 万元减少 955.81 万元，同比下降 42.89%。收入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土地交易市场的影响，减少项目支出的金额及数量。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272.8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2228.61 万元减少 955.81 万元，同比下降 42.89%。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土地交易市场的影响，减少项目支出的金额及数量。

二、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一) 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674.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272.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 401.9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土地交易市场的影响，减少项目支出的金额及数量；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

排，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将项目支出中的测绘费及制图费等支出从政府性基金列支。

（二）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674.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1272.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401.9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0.00万元。具体支出预算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预算数为89.91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补助、在编人员养老保险、在编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等，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5.69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6.43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7.79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类）预算数为53.28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医疗（含生育）保险支出、在编人员及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在编人员大额医疗，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2.57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0.49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22万

元；

(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预算数为 1087.2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其中：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405.66 万元；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681.64 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类）预算数为 42.32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其中：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2.32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1)城乡社区支出（类）预算数为 401.94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中的测绘费及制图费、税金等支出，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401.94 万元；

项目支出中的测绘费及制图费、税金等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8.50 万元减少 0.85 万元，同比下降 1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同比增长 0%，变动的原因为

与 2023 年持平。主要用于：与 2023 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 0.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1.00 万元减少 0.10 万元，同比下降 10.00%，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按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同比增长 0%，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与 2023 年持平。主要用于：与 2023 年持平。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 6.7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7.50 万元减少 0.75 万元，同比下降 10.00%，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按要求压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本部门有四辆公务用车，用于支付 ETC 费用、油费、车辆保险费及维修费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5.85 万元（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05 万元，下降 4.28%，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本部门事业运行经费预算 45.85 万元，同比减少 2.05

万元，下降 4.28%，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两费”预算

。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金额 260.50 万元，其中：综合办公业务项目预算金额 15.54 万元，主要购买国产电脑、档案柜等服务；出让项目测绘及制图费预算金额 237.94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测绘及测量服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5 万元，主要购买公务用车维修、保险等服务；定额商品和服务支出-印刷费 0.57 万元，主要购买印刷服务。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流动资产合计 4515.30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679.82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和构筑物 233.55 万元，设备 308.82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118 万元，家具和用具 19.45 万元；累计折旧 368.50 万元。无形资产 411.35 万元，其中：信息数据类 411.35 万元；累计摊销 164.25 万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

（五）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我部门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本部门无整体绩效目标。

本部门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涉及市本级项目 6 个，预算资金 1083.58 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0 个，预算资金 0 万元。绩效目标情况详见报表（日常运转类项目、工资类人员经费项目和涉密项目等除外）。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说明如下：项目名称出让项目测绘及制图费，预算资金 237.94 万元，2024 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 2024 年土地出让工作，推动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利企便民，进一步提升行政审批效能和管理服务水平。设 3 条数量指标：数量指标 1. 出让地块 1: 500 地形图测量工作完成率, 数量指标 2. 地类核查、权属调查工作完率, 数量指标 3. 相关业务图件打印工作完成率；设 1 条质量指标：质量指标 1. 成果物验收或审核通过率；设 1 条时效指标；时效指标 1. 测绘及制图及时率；设 1 条成本指标：成本指标 1. ≤2379413 元；设 1 条社会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1. 提升土地出让工作效率；设 1 条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 1. 地形图使用人满意度。

2. 预算绩效结果应用情况说明。

① 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用。

本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没有新申请财政资金安排且实施期

内支出计划资金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重大项目。

②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本部门对 12 个 2022 年度项目开展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一等的项目 11 个，二等的项目 0 个，三等的项目 0 个，四等的项目 1 个，有 7 个项目核减 2024 年预算，资金合计 713 万元；2 个项目根据自评发现的问题，完善了相关制度或改进管理措施。

（六）涉密事项处理说明。

无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事业运行经费：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市本级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十一、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